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互联网专线收敛及网络安全监测服务项目（二次）
投标邀请书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互联网专线收敛及网络安全监测服务项目（二次），招标人为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互联网专线收敛及网络安全监测服务项目（二次）。

2.项目概况：为加强公司网络安全整体防护，全面提升网络风险防控水平，需对公司各互联网出入口进行统一收敛，建立全资产、全流量、全业务的网络安全统一监测、分析、预警与合规管理，并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提供7×24小时不间断的全流量安全监测，实时监测、分析、溯源及响应处置。

3.招标范围：

（1）确认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网络需求，宽带使用人数，合理分配网络资源，做好IP规划。

（2）确定点对点专线宽带运营商，并提供相关服务：

①水电集团机房（海口市）（200M）

②牛路岭灌区工程建管部（琼海市）（100M）

③琼西北/水系廊道工程建管部（儋州市）（100M）

④天角潭工程建管部（儋州市）（100M）x2

⑤迈湾工程建管部（屯昌县）（100M）

（3）将水电集团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集中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实现互联网出口统一收敛。

（4）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后提供7×24小时不间断的全流量安全监测，实时监测、分析、溯源及响应处置，并在互联网出口提供安全防护能力。具体如下：

①对高危恶意代码、特种木马、高级威胁攻击等安全事件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进行研判，对攻击源头、路径进行深入分析定位。

②按照事件严重程度，及时向用户通报安全事件情况，提供处置建议，跟踪处置进展，确保处置闭环；在30分钟内响应，4个小时到达项目现场。

③每月对企业网络安全事件进行综合分析，发现可疑的APT攻击活动、有组织攻击者及攻击手法，并根据用户需求提供报告的详细解读。

④在互联网出口侧提供IPS、AV、Web应用防火墙等安全防护功能，与安全监测形成处置闭环。

4.招标方式：公开征集。

公告发布媒介：在海南省水利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相关业务。

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业绩要求：具有专线收敛及网络安全监测服务项目成功案例。

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财务状况：须提供经审计机构或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若企业注册时间未满三年，以企业注册实际年份为准，成立不满一年的单位不提供。

证明材料：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备注：因“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

（2）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投标人未被列入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库限制期的单位；

证明材料：（1）至（2）项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后网

站截图证明加盖公章，（3）项投标单位提供单位盖章的承诺函。

（三）招标控制价：507178 元（含税），具体如下：

序号	实施内容		单项控制价（元/月）	服务期（月）暂定	合价（元）
1	确认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网络需求，宽带使用人数，合理分配网络资源，做好IP规划		0	/	0
2	确定点对点专线宽带运营商，并提供相关服务	水电集团机房（海口市）（200M）	8054	12	96648
		牛路岭灌区工程建管部（琼海市）（100M）	4430	27	119610
		琼西北/水系廊道工程建管部（儋州市）（100M）	4430	13	57590
		天角潭工程建管部1（儋州市）（100M）	4430	12	53160
		天角潭工程建管部2（儋州市）（100M）	4430	12	53160
		迈湾工程建管部（屯昌县）（100M）	4430	7	31010
3	将水电集团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集中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实现互联网出口统一收敛		0	/	0

4	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后提供7×24小时不间断的全流量安全监测，实时监测、分析、溯源及响应处置，并在互联网出口提供安全防护能力。具体如下： （1）对高危恶意代码、特种木马、高级威胁攻击等安全事件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进行研判，对攻击源头、路径进行深入分析定位。 （2）按照事件严重程度，及时向用户通报安全事件情况，提供处置建议，跟踪处置进展，确保处置闭环；在30分钟内响应，4个小时到达项目现场。 （3）每月对企业网络安全事件进行综合分析，发现可疑的APT攻击活动、有组织攻击者及攻击手法，并根据用户需求提供报告的详细解读。 （4）在互联网出口侧提供IPS、AV、Web应用防火墙等安全防护功能，与安全监测形成处置闭环。	8000	12	96000
合计		/	/	507178

（四）合同条款和格式：详见合同附件。

（五）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其中报价 70 分，业绩 30 分。

1.报价得分：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报价等于基准价得70分，每高于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4分，低于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2分。

2.商务评审：提供自2023年以来专线收敛及网络安全

监测服务项目（附合同关键页并加盖公章），从第二个项目算起，每个项目得5分，满分30分。

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

（六）评标定标方法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除总报价外，还须按照招标控制价中的所有分项内容分别报价，且各分项单价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分项的控制单价。

2.评标委员会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根据综合评分法，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分数低的优先。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内容

1.投标报价函（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

3.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如有）；

4.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5.商务评审证明材料；

6.（此处罗列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投标文件递交

1.纸质版投标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同时递交1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加盖公章扫描件），纸质版与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完好（包装及密封形式不限）；

2.投标文件必须于2025年12月19日9时00分前递交至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A栋20楼，

并在该时间前不得开启；

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互联网金融大厦A栋20楼

联系人：王工

电　话：0898-65728037

附件1

XXX项目投标报价函

招标人名称：

一、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公司XXX投标邀请书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不含税金额_____元，增值税税额_____元，税率_____%。的投标报价，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委托工作。具体如下：

序号	实施内容		单项控制价（元/月）	服务期（月）暂定	合价（元）
1	确认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网络需求，宽带使用人数，合理分配网络资源，做好IP规划			/	
2	确定点对点专线宽带运营商，并提供相关服务	水电集团机房（海口市）（200M）		12	
		牛路岭灌区工程建管部（琼海市）（100M）		27	
		琼西北/水系廊道工程建管部(儋州市)(100M)		13	
		天角潭工程建管部1（儋州市）（100M）		12	
		天角潭工程建管部2		12	

		（儋州市）（100M）			
		迈湾工程建管部 （屯昌县）（100M）		7	
3	将水电集团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集中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实现互联网出口统一收敛			/	
4	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后并提供7×24小时不间断的全流量安全监测，实时监测、分析、溯源及响应处置,并在互联网出口提供安全防护能力。具体如下： （1）对高危恶意代码、特种木马、高级威胁攻击等安全事件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进行研判，对攻击源头、路径进行深入分析定位。 （2）按照事件严重程度，及时向用户通报安全事件情况，提供处置建议，跟踪处置进展，确保处置闭环；在30分钟内响应，4个小时到达项目现场。 （3）每月对企业网络安全事件进行综合分析，发现可疑的APT攻击活动、有组织攻击者及攻击手法，并根据用户需求提供报告的详细解读。 （4）在互联网出口侧提供IPS、AV、Web应用防火墙等安全防护功能，与安全监测形成处置闭环。			
合计			/	/	

二、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报价文件。

三、如我方中标：

（一）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二）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作成果及资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专线收敛及网络安全监测服务
项目合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合 同 编 号：_____

合 同 金 额：_____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通信线路服务，甲方接入网络安全监管平台相关安全设备及安全运营服务等事宜进行了友好协商并达成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合同标的

1.乙方提供[根据甲方本项目实际需求的]专线服务,用于[网络安全监管平台项目]。

1.1本合同专线服务的具体内容，以经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专线服务需求单(以下并称“需求单”)为准，需求单模板见附件2-2。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期内拟增加或变更本服务内容或配置，在甲、乙双方就月使用费达成一致的前提下，甲方可根据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向乙方书面提交新的盖有甲方公章的需求单。经乙方审核无误后向甲方提供新增或变更的服务。

1.2专线服务需求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受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约束。

1.3专线服务自分别的实际开通日起开始分别计收服务费。

2.甲方同意从乙方采购网络信息安全在线监管平台接入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实施内容清单》。

2.1对于安全运营服务部分，乙方应按照附件2-1《实施内容清单》约定的内容和方式提供相应服务。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1.1本合同总价款为￥XX,XXX.XX元，人民币（大写）：XXXXX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XXX,XX.XX元，人民币（大写）：XXXXXX；增值税税款为￥XXXX元，人民币（大写）：XXXXX；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 6 %。如遇政策税率调整，不含税金额不变，双方以调整后的税率变更合同总价。

2.合同总价范围

2.1附件2-2《专线服务需求单》中所列的线路相关的租赁服务费，以及附件2-1《实施内容清单》中所列的安全运营服务相关费用。

三、价款支付

1.付款方式

1.1本合同费用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付至乙方。

1.2乙方公司指定账户：

开户行：[ ]

户名：[ ]

账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地址：[ ]

电话：[ ]

乙方应确认以上银行账号信息的正确性，如变更收款信息，应于本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前书面通知甲方，如乙方未及时告知变更信息或告知的信息错误，导致甲方向提供的账户付款且原账户已实际到账的，视为甲方完全履行付款义务，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不得向甲方另行主张付款。

2.服务费：

2.1甲方按照下述第(1)种方式支付：

(1)按周期支付

1.专线使用费按照月付的支付方式支付。甲乙双方于合同执行之日起，即每年服务开始按月度收取服务费用，附件2-1每条线路的月度费用，带宽为100M即￥XXXX元，人民币（大写）：XXXXX；带宽为200M即￥XXXX元，人民币（大写）：XXXXXX。

2.安全运营服务费用按照　　元/月支付，人民币（大写）：XXXXXX，自专线实际开通之日起算。

甲方在月度初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月度服务费。

(2)其他方式

[无]。

3.开票信息

乙方应当根据如下信息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甲方开票信息有变化的，应当至少在本合同约定的发票开具日之10个工作日以前通知乙方：

单　位:

账　号:

开户行:

地　址:

电　话:

纳税识别号:

4.甲方如对当期应支付服务费用有异议,应当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核对申请。经双方核对确有错误的，乙方将在10个工作日内对相应服务费用进行调整。

5.本合同及附件中所称各项费用及资费标准均为含税价。

6.甲方支付费用均以乙方开具发票为前提,乙方逾期开具发票或开具发票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逾期支付费用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资质保证及专线服务账户

1.甲方承诺以其真实身份开通和使用专线服务，自本合同签订时至履行的全过程中，甲方应当持续具有合法有效的主体资格和业务资质，并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真实、合法、有效、完整的各类主体资格、业务资质文件。

2.甲方使用专线服务开展互联网信息服务等相关业务的，甲方保证于本合同签订时及专线服务期限内持续具备开展该等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及/或履行相关手续。甲方承诺遵守附件2-3《网络安全信息责任书》的相关内容。

五、安全运营服务及验收

1.乙方发现网络安全事件，应于24小时内提供《网络安全事件报告》；

2.乙方每月提供《企业网络安全事件告警分析报告》；

3.乙方每年提供《国资国企网络安全态势年度报告》

安全运营服务每满一年后的15个工作日内，乙方整编全年服务工作，形成国资国企网络安全态势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事件报告、年度总结等一并提交给甲方。

对年度总结报告没有异议的，甲方应当在年度报告上予以签字确认；甲方认为年度总结报告存在错漏等情况并需要提出的，应于收到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乙方应当予以核实并进行相应修正。甲方收到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或者异议得到解决的，视为得到甲方确认，项目验收合格。

4.安全运营服务期限与专线使用期限一致。

六、知识产权

1.甲方使用专线服务时，对于甲方自行提供使用的软件，甲方应保证该软件的合法性和不侵权。如任何第三方主张甲方所使用软件侵犯其所有权或者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甲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乙方就此而承担的一切费用和直接经济损失；同时，乙方有权视情况终止本服务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2.乙方确认，乙方向甲方提供专线服务所涉相关软件、资料、数据等的知识产权属于乙方或乙方具有许可/使用权；乙方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因引起的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公证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费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无权复制、传播、转让、许可或提供他人使用这些资源，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对于乙方提供的操作系统等软件，甲方不得采取修改、翻译、改编、出租、转许可、在信息网络上传播或转让等方式，也不得逆向工程、反编译或试图以其他方式发现乙方提供的软件的源代码。

七、服务的新增、中断或终止

1.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期内拟增加或变更本服务内容或配置，在甲、乙双方就月使用费达成一致的前提下，甲方需至少提前60日向乙方书面提交新的盖有甲方公章的需求单。经乙方审核无误后向甲方提供新增或变更的服务，新增的收费标准不高于本合同的标准。

2.若因国家政策或省国资委相关政策变化等其他原因导致甲方终止服务时，应至少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停收服务费的时间(“终止服务时间”)以甲方向乙方发出的终止服务通知载明的时间为准(该时限最短不少于乙方收到甲方终止服务通知后的30日)。如果甲方的终止服务通知中载明的时间少于30日，则终止服务时间为乙方收到甲方终止服务通知的第31日。

3.终止合同后，乙方应当退还甲方预付但未使用的费用。

八、违约责任

1.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条款及相应附件规定，如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违约方还应承担守约方因维权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公证费、

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2.甲方使用本合同服务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或在合同期内实施了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为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支付已使用未缴纳的费用,及未履行部分费用总额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损失。

3.如甲方逾期付费，除补交欠费之外，每逾期一日应以所欠金额为基数，按银行同期LPR支付违约金。逾期付费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此解除合同的，甲方除应向乙方支付全部欠付款项及迟延付款违约金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解约违约金。

4.如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3‰支付违约金，逾期十五日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方因此解除合同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解约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另行赔偿。

5.当出现重大安全事件预警的时候，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及时通知甲方，应按照每次合同总价款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另行赔偿。

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应当按合同总价款的30%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另行赔偿。

7.如乙方自合同生效后六十日内未将甲方接入网络安全监管平台,按照合同总价款的20%进行扣减。

九、保密

1.双方保证对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统称保密资料）予以保密。

2.未经该保密资料的原提供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该保

密资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保密期限为长期，不因本合同终止而终止。

十、不可抗力

1.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自然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网络安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等，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尽快书面通知对方。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果因此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三十日以上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任意一方均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另一方。

2.如政府管理部门提出要求的，乙方将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应当在收到政府管理部门要求的当日通知甲方。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法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均同意将前述争议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十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算，至合同服务范围内各项目专线使用期限届满止（具体以附件专线服务需求清单中最晚结束的期限为准）。

如互联网专线价格浮动，浮动后单项价格低于本合同的，按低于本合同的最新价格执行。若合同期满双方续签合同的，按不高于本合同标准执行。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与乙方服务规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冲突，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4.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被确定为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的效力和履行应不受影响。

5.双方同意，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6.甲方承诺已经仔细阅读本合同全部附件的内容，同意并完全履行附件所有约定及承诺，自双方在本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合同全部附件即已生效，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双方无需对附件另行签字确认，但后续因需求调整需要调整附件的除外。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第二部分：附件

附件：2-1 实施内容清单

2-2 专线服务需求单

2-3 网络安全信息责任书

附件2-1

《实施内容清单》

一、确认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网络需求，宽带使用人数，合理分配网络资源，做好IP规划。

二、确定点对点专线宽带运营商，并提供相关服务：

（一）水电集团机房（海口市）（200M）使用期限：至2026年12月

（二）牛路岭灌区工程建管部（琼海市）（100M）使用期限：至2028年2月

（三）琼西北/水系廊道工程建管部（儋州市）（100M）使用期限：至2026年12月

（四）天角潭工程建管部（儋州市）（100M）x2使用期限：至2026年12月

（五）迈湾工程建管部（屯昌县）（100M）使用期限：至2026年6月

三、将水电集团6条互联网专线出口集中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实现互联网出口统一收敛

四、接入监测中心或平台后并提供7×24小时不间断的全流量安全监测，实时监测、分析、溯源及响应处置。具体如下：

（一）对高危恶意代码、特种木马、高级威胁攻击等安全事件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进行研判，对攻击源头、路径进行深入分析定位。

（二）按照事件严重程度，及时向用户通报安全事件情况，提供处置建议，跟踪处置进展，确保处置闭环。

（三）每月对企业网络安全事件进行综合分析，发现可疑的APT攻击活动、有组织攻击者及攻击手法，并根据用户需求提供报告的详细解读。

附件2-2

专线服务需求单

☑开通

<table>
<tr><td>集团(单位)名称</td><td colspan="2">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td><td>集团编号</td><td></td></tr>
<tr><td>应用类型</td><td colspan="4">☑互联网专线 ☑数据专线</td></tr>
<tr><td>单位地址</td><td colspan="2">例: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309号海南省三防指挥中心6楼（水电集团机房）（如有多个点位，请自行新增。）</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rowspan="3">业务经办人
(若非法人单位,负责人即为经办人)</td><td rowspan="3"></td><td>有效证件名称</td><td colspan="2">☐身份证 ☐其他：</td></tr>
<tr><td>证件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业务范围</td><td colspan="4">☑本地 ☐省内 ☐省际</td></tr>
<tr><td>专线使用期</td><td colspan="4">根据附件1实施内容清单第二条各点位使用期限进行计算,若有顺延参照合同约定执行。</td></tr>
<tr><td>专线详情</td><td colspan="4">1、一次性安装调测费：__/_元。
2、专线使用速率：
互联网专线____条；总速率：____M;
数据专线____条；总速率：____M;
3、IP地址类型：☑IPv4和IPv6 ☑IPv6,IP地址使用费：___/___个___/__ 元/月。</td></tr>
</table>

付费信息	1、付费方式：银行转账 2、乙方账户：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

双方明确，双方在业务协议、受理单、附表上盖章即视为其业务经办人或授权代表获得单位法定代表人的授权。由于专线使用需要乙方勘查传输资源并投入建设，专线起租收费从专线开通之日起算。若由于网络传输资源暂时不到位导致建设工期延后，乙方收费也相应顺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2-3

网络安全信息责任书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必须认真阅读本责任书，并认真遵守本责任书的各项规定：

信息源责任单位接入计算机互联网必须遵守以下各项规定：

一、遵守中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管理规章，严格执行信息安全保密规定。

计算机入网严格遵守计算机信息系统国际联网保密的规定，发现网上泄露中国国家秘密的情况，应立即报告中国保密工作部门。

1、不得利用国际联网从事危害中国国家安全，泄露中国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

2、涉及中国国家秘密的信息不得在与国际网络联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存储、处理、传递。

3、涉及中国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不得进行国际联网。

4、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和行政法规的，应接受有关部门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二、不得利用计算机互联网从事危害中国国家安全、泄露中国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得利用计算机互联网制作、查阅、复制和传播违反宪法和法律、妨碍社会治安、破坏中国统一、破坏民族团结、色情、暴力等信息，不得利用计算机互联网发布侵犯中国国家、社会、集体的利益和公民合法权益的信息。发现上述违法犯罪活动和有害信息，应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其中九种严禁在互联网上发布的信息：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中国安全，泄露中国秘密，颠覆中国政权，破坏中国国家统一的；

3、损害中国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破坏中国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三、责任单位(或企业、个人)提供的信息必须遵守中国有关知识产权的规定。

四、责任单位(或企业、个人)应建立有效的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和技术保障措施，加强对所采编制作的信息内容的审核，并对并所提供的内容负责。

五、积极配合电信部门根据中国有关规定对上网的信息内容进行监督检查，并提供必要的资料和条件。

六、违反上述规定，双方均有权关闭相关信息源接入通道。同时，追究责任单位法律责任，并且终止与责任单位的合作。

责任单位：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责任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廉洁从业合同

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_____工程廉洁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受托人_____（以下简称“受托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水利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合同（合同编号：_____）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洁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或其他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向公司、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反馈，并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置。

2、委托人的义务

（1）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受托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得在受托人处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2）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受托人和相关单位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受托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受托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工程有关工程合同服务内容中材料及设备供应、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受托人推荐合同服务内容中劳务或材料及设备供应。

（6）委托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得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或职务影响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服务队伍或为他人谋利。

3、受托人义务

应与委托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不得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1）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受托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2）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相关单位及工作人员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受托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相关责任人员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委托人同时保留建议水利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受托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水利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的权利。

5、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按有关规定执行，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和签订相关合同内进行。

1）本合同有效期为承发包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止。

2）本合同作为附件，与《_____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委托人：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署地点：_____

受托人：_____（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署地点：_____